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获得中国证监会
备案无异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并于2013年12月19日披露了上述事项。随后公司将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并就上述事项与证监会进行了沟通。根据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激励计划草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

公司于2014年1月3日获悉，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召开董事会审议修订后的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并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3日